

# 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 公司控制权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交易概述

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渤海租赁”）持有本公司 24.68 亿股，约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53.68%。2018 年 3 月 23 日，本公司接渤海租赁通知，为满足银监会关于金融租赁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的相关监管要求，并优化渤海租赁产业及债务结构，降低其资产负债率，更好的维护本公司、各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渤海租赁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16.5 亿股股权，约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35.87%，拟通过合法途径寻找符合银监监管规定的投资人，并在新三板市场完成最终的股权交割。如上述股权转让完成，渤海租赁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将由 53.65%下降至 17.78%，渤海租赁将不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，公司控制权将发生变更。

### 二、股权转让内容

1. 转让目的：为满足银监会关于金融租赁公司控股股东持

股比例的相关监管要求，并优化渤海租赁产业及债务结构，降低其资产负债率，更好的维护本公司、各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；

2. 拟转让股数：渤海租赁持有公司的 16.5 亿股无限售股票；

3. 拟转让价格：每股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的 1.8 倍。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每股净资产约 1.27 元。最终转让价格将根据市场情况，经渤海租赁与投资人协商确定。

4. 受让方资格：受让方应符合《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》、《中国银监会非银行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》和《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》等中国银监会关于金融租赁公司股东的有关监管政策。

#### 5. 批准程序

(1)渤海租赁与投资人达成交易意向并确定具体交易方案后，公司将按公众公司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及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；

(2)因公司属于银监部门监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，本次股权转让需经银监部门核准后完成交割。

### 三、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

上述股权转让工作仍在寻找投资人过程中，该股权转让事项能否最终完成及完成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3月26日